

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 2023 年二季度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区直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管理水平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区政府办公室对 2023 年第二季度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检查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政务信息报送情况。各单位共报送政务信息 1021 篇，完成约稿信息 61 篇，区政府办采用 408 篇，向省政府办公厅、市政府办公室上报 68 篇。27 个单位完成信息报送任务，其中报送较好的单位：**区文旅局。**

2. 政府网站责任栏目维护情况。区政府网站发布法定主动公开类、重点领域类政府信息 318 条，专题专栏类政府信息 162 条。发布及时规范的单位：**区应急管理局。**

3. 区长信箱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受理区长信箱 32 件，已办结 32 件；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信件 7 件，均按流程办理，无逾期信件。

4. 政务新媒体管理情况。截至目前，全区在“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”和“陕西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”备案政务新媒体 25 个，涉及 18 家责任单位，共发布各类信息 802 条，转载指定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 212 条。运营规范、常态化更新的单位：**区市场监管局。**

二、存在问题

1. 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不严。如区城管执法局“党的二十大精神”存在表述错误，姜谭路办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”存在表述错误，生态环境分局“‘三个年’活动”存在表述错误。

2. 网站责任栏目更新不及时。如区财政局、区住建局未按要求完成栏目保障工作，区乡村振兴局未按时限报送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栏目相关内容。

3. 政务信息报送不积极。13 家单位未完成信息报送任务，区住建局信息报送数量较少，区林业局信息采用率较低。

4. 政务新媒体建管不到位。个别单位开办的政务新媒体存在信息发布日期涉嫌弄虚作假，微信公众号未设置上级指定的专题链接、子菜单连接错误等问题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审核审查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是政府机关履行职能、面向社会提供服务的有效形式，事关政府形象。各镇街、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网络意识形态和信息内容管理主体责任，狠抓信息发布、转发审核审查关，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“编审分离”“读网纠错”等制度，在信息发布后 5 分钟

内审看找错，第一时间消除错发、漏发等情况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无误、管理运维规范严谨。

2. 回应社会关切，强化政民互动。各单位要畅通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互动渠道，开设有效互动功能，听民意、聚民智、解民忧，走好网上群众路线；要高度重视区长信箱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，回复留言要依法有据、严谨规范、态度诚恳，杜绝答非所问、态度生硬的问题，对于群众诉求要按时办理，有效解决问题；要切实提高政策解读质量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建立健全单位负责同志和专家学者解读机制，采用图文动画、短视频等通俗易懂的形式进行解读，切实提高政策的可读性和传播效果。

3. 加大隐患排查，强化问题整改。各单位要按照“谁开设谁负责、谁主办谁主管”的原则，对责任栏目和政务新媒体要主动开展“回头看”，充分利用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，做好常态化监管，定期进行信息核对、隐患排查，对反馈问题要及时、彻底整改。各单位要对照通报问题，举一反三，认真开展自查自纠，全面进行问题整改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。**本次被通报的单位，要迅速整改，于7月19日前将整改情况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盖章后，报区政府办公室（区行政中心211室）。**

- 附件：1. 2023年二季度政务信息报送情况统计表
2. 2023年二季度区政府网站栏目更新情况统计表
3. 2023年二季度区长信箱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统计表

4. 2023年二季度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统计表

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7月13日

(联系电话: 3128019 传真: 3128239)

附件 1

2023 年二季度政务信息报送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	报送信息	采用信息	上报省市	得分	序号	单位	报送信息	采用信息	上报省市	得分
1	区文旅局	44	27		78	21	区发改局	33	8		40
2	区教体局	49	22	2	74	22	神农镇	28	8		40
3	区行政审批局	28	20	2	70	23	区司法局	24	8		40
4	石鼓镇	62	22		68	24	清姜办	24	8		40
5	区乡村振兴局	24	18	2	66	25	区工信局	14	12	5	39
6	区市场监管局	29	19		62	26	区交通局	31	5	1	37
7	区人社局	30	16	1	59	27	姜谭路办	30	6		36
8	区卫健局	30	14		52	28	区招商局	26	6		36
9	区城管执法局	26	14		52	29	区应急管理局	17	11		22
10	天台山管委会	35	11	1	49	30	区民政局	19	8	1	19
11	区财政局	34	11	1	49	31	区商务局	10	8		16
12	经二路办	33	12		48	32	区城市治理 指挥中心	20	7		14
13	区农业农村局	28	10	1	47	33	区统计局	13	7		14
14	桥南办	33	9	1	45	34	区大数据局	22	6		12
15	高家镇	27	10		44	35	区审计局	13	6		12
16	南山建委	25	10		44	36	区统建局	11	4		8
17	生态环境分局	25	10		44	37	自然资源和 规划分局	14	3		6
18	区退役军人 事务局	24	10		44	38	区医保局	10	3		6
19	姜谭经开区 管委会	29	8	1	43	39	区林业局	13	1		2
20	金陵办	29	9		42	40	区住建局	5	1		2

加分规则：任务完成单位基础分为 24 分，区级采用一篇再加 2 分，上报省市一篇加 3 分；未完成报送任务单位无基础分。

附件 2

2023 年二季度区政府网站栏目更新统计表

栏目名称	更新频次	保障单位	4 月	5 月	6 月
规范性文件	1 条/季度	区司法局	1	0	0
卫生医疗	1 条/2 周	区卫健局	5	3	5
疫情防控	1 条/2 周	区卫健局	4	3	3
医疗药品及医用耗材采购	1 条/月	区卫健局	1	1	1
国家卫生城市复审	1 条/月	区卫健局	3	2	2
招标投标信息	实时更新	区发改局	2	4	5
规划计划	1 条/季度	区发改局	1	1	0
批准和实施信息	1 条/月	区发改局	6	3	4
社会信用体系建设	1 条/月	区发改局	4	3	3
教育体育	1 条/2 周	区教体局	2	7	6
文化旅游与广播电视	1 条/2 周	区文旅局	5	6	2
就业信息	1 条/2 周	区人社局	8	5	9
社会保险	1 条/2 周	区人社局	3	2	3
农业保障	1 条/2 周	区农业农村局	3	4	3
征地拆迁	1 条/月	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	2	7	1
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权出让	1 条/季度	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	1	0	1
国土空间规划	1 条/季度	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	1	1	0
政务审计	1 条/2 周	区审计局	5	7	6
食品药品安全	1 条/2 周	区市场监管局	2	2	5

产品质量	1条/月	区市场监管局	2	1	1
执法信息(反不正当竞争)	1条/2周	区市场监管局	2	2	2
财政资金直达基层	1条/月	区财政局	1	1	1
政府债务	1条/季度	区财政局	2	1	0
政府采购信息	1条/月	区财政局	1	2	0
行政事业性收费	1条/月	区财政局	1	1	1
惠民惠农政策与资金	1条/月	区财政局	2	1	1
统计信息	1条/月	区统计局	1	2	1
医疗保障信息	1条/月	区医保局	1	2	1
住房保障	1条/月	区住建局	2	1	2
市政服务	1条/月	区住建局	2	2	1
农村危房改造	1条/月	区住建局	1	0	1
房屋改造	1条/月	区统建局	1	2	1
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	1条/月	区民政局	1	1	1
养老服务	1条/2周	区民政局	2	2	2
应急管理	1条/2周	区应急管理局	11	9	9
灾害事故救援及预警信息	1条/2周	区应急管理局	4	4	4
防范化解重大风险	1条/月	区工信局	2	1	1
科技信息	1条/2周	区工信局	2	2	3
乡村振兴	1条/月	区乡村振兴局	2	2	4
生态环境	1条/月	生态环境分局	9	2	1
城市综合执法	1条/月	区城管执法局	1	1	1
交通运输	1条/月	区交通局	4	2	2
减税降费	1条/月	区税务局	2	2	2

附件 3

2023 年二季度区长信箱和依申请公开 办理情况统计表

单位	区长信箱 办理	依申请公开 办理	办理数量	逾期数量
区政府办	11	2	13	0
区教体局	6		6	0
神农镇	3		3	0
区住建局	2	4	6	0
金陵办	2		2	0
渭滨交警大队	2		2	0
区发改局	1	1	2	0
区司法局	1		1	0
区市场监管局	1		1	0
桥南办	1		1	0
清姜办	1		1	0
高家镇	1		1	0
合计	32	7	39	0

附件 4

2023 年二季度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统计表

序号	责任单位	账号名称	账号类型	应更新数	实际更新数	推荐转发内容数量	实际转载数量	合格/不合格	存在突出问题
1	区行政审批局	渭您服务	微信订阅号	12	88	25	17	不合格	栏目设置中发布错误链接
2		渭您服务	微信视频号	12	15	25	/	合格	无
3	区教体局	渭滨区教育体育局	微信订阅号	12	91	25	12	合格	无
4	生态环境分局	渭滨生态环境	微信订阅号	12	71	25	16	合格	无
5	石鼓镇	印象石鼓	微信订阅号	12	51	25	12	合格	无
6	区人社局	渭滨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	微信订阅号	12	49	25	12	合格	无
7	区市场监管局	渭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微信订阅号	12	45	25	21	合格	无
8	区乡村振兴局	渭滨乡村振兴	微信订阅号	12	32	25	10	合格	无
9	清姜办	清姜故事	微信订阅号	12	21	25	7	合格	无
10	神农镇	神农风采	微信订阅号	12	43	25	13	不合格	未按上级要求设置指定专题链接
11	区招商局	投资渭滨	微信订阅号	12	26	25	15	合格	无
12	高家镇	精彩高家	微信订阅号	12	29	25	8	不合格	未按上级要求设置指定专题链接
13	桥南办	悦桥南	微信服务号	12	12	25	25	不合格	信息发布日期涉嫌弄虚作假
14	区司法局	渭滨司法	微信服务号	12	12	25	10	合格	无
15	区城市治理指挥中心	渭滨区智慧城市治理监督指挥中心	微信服务号	12	12	25	14	合格	无
16	渭滨交警大队	宝鸡交警渭滨大队	新浪微博	12	87	25	4	合格	无
17		宝鸡交警渭滨大队	微信订阅号	12	19	25	7	合格	无
18	公安分局	平安渭滨	今日头条	12	35	25	3	合格	无
19		宝鸡渭滨公安	新浪微博	12	19	25	1	合格	无
20		渭滨公安	抖音	2	8	/	/	6月19日开通监管	无
21	区文旅局	渭滨文旅局	微信订阅号	6	36	25	5	5月11日开通监管	无
22		渭滨文旅局	微信视频号	/	1	/	/	6月29日开通监管	无

备注：要求 5 个自然日内至少发布 1 篇原创信息。

